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FIBER OPTIC NETWORK SYSTEM GROUP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777)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如下：

- 收益達人民幣(「人民幣」) 774,938,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減少12.5%；
- 毛利率減至25.1%，而去年同期則為30.1%；
- 本期間溢利為人民幣80,879,000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5.5%；
-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173.6%至人民幣250,038,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1,380,000元；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減少45.7%及52.2%至人民幣3.8分及人民幣3.3分；及
- 不宣派中期股息。

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如下：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774,938	885,378
銷售成本		(580,347)	(618,735)
毛利		194,591	266,643
其他收入	4	13,675	14,373
銷售及分銷成本		(5,161)	(13,070)
行政開支		(65,594)	(61,631)
其他開支		(1,196)	(1,565)
融資成本	5	(29,784)	(21,116)
稅前溢利	5	106,531	183,634
所得稅開支	6	(25,652)	(35,338)
本期間溢利		80,879	148,296
其他全面收益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益：			
外幣換算		17,283	(7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98,162	147,536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重列)
基本	7	人民幣0.038元	人民幣0.070元
攤薄	7	人民幣0.033元	人民幣0.069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583,825	2,461,274
土地租賃預付款	8	23,282	23,591
墊付款		4,677	11,026
商譽		15,563	15,563
可供出售投資		14,300	14,300
遞延稅項資產		3,203	2,36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644,850</u>	<u>2,528,115</u>
流動資產			
存貨		159,024	74,879
應收賬款及票據	9	2,578,045	2,655,519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28,683	400,639
已質押銀行結餘	11	457,732	490,967
定期存款	11	53,498	4,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332,766	364,222
流動資產總值		<u>3,909,748</u>	<u>3,990,74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2	786,846	782,9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	951,574	936,871
應付稅項		247,421	238,462
計息銀行貸款	14	950,256	956,342
融資租賃責任		24,907	16,925
流動負債總額		<u>2,961,004</u>	<u>2,931,519</u>
流動資產淨值		<u>948,744</u>	<u>1,059,22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593,594</u>	<u>3,587,342</u>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14	15,685	261,283
融資租賃責任		28,587	28,214
遞延收入		12,900	14,433
遞延稅項負債		33,380	31,146
可換股債券	15	133,031	—
		<u>223,583</u>	<u>335,07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3,583</u>	<u>335,076</u>
資產淨值		<u>3,370,011</u>	<u>3,252,266</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13,599	13,599
儲備		3,356,412	3,238,667
		<u>3,370,011</u>	<u>3,252,266</u>
權益總額		<u>3,370,011</u>	<u>3,252,266</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 公司資料

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0樓2001-02室，將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二日起搬遷至香港皇后大道中16-18號新世界大廈一期15樓1511室。

本期間，本公司作為投資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光纖活動連接器及其他輔助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於本期間，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Kemy Holding, Inc. (「Kemy」)。

2.1 編製基準

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全年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資料，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除採納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生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外，編製本中期簡明財務資料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採納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3. 收益及營運分部資料

收益(即本集團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扣除各類政府附加費。

本集團收益及溢利貢獻主要源自光纖活動連接器及其他輔助產品的製造及銷售。光纖活動連接器及其他輔助產品的製造及銷售被視為與用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目的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報告資料方式一致的單一可報告營運分部。因此，除實體層面披露外，概無呈列分部分析。

實體層面披露

有關產品的資料

下表載列本期間按產品劃分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總額及按產品劃分的收益總額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光纖活動連接器	298,227	38.5	614,896	69.4
接配線產品	337,761	43.6	229,979	26.0
機房輔助產品	138,950	17.9	40,503	4.6
	<u>774,938</u>	<u>100.0</u>	<u>885,378</u>	<u>100.0</u>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期間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地理位置資料。客戶地理位置乃根據貨品交付地點釐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國內*：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u>689,248</u>	<u>783,989</u>
海外：		
— 新西蘭	41,750	41,469
— 澳洲	16,258	28,668
— 英國	27,653	31,252
— 其他	<u>29</u>	<u>—</u>
	<u>85,690</u>	<u>101,389</u>
	<u>774,938</u>	<u>885,378</u>

* 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河北四方通信設備有限公司(「四方通信」)的註冊地。

於報告期末，除加拿大若干固定資產以及一項香港物業外，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各主要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益10%或以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	187,783
客戶B	176,845	-
客戶C	128,965	-
客戶D	104,399	-

* 由於該客戶對本集團本期間的營業額貢獻少於10%，故並無披露本期間營業額的任何資料。

4.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金*	2,226	855
已撥回遞延收入	1,533	412
利息收入	7,563	12,291
租金收入	608	748
其他	1,745	67
其他收入總額	13,675	14,373

* 概無有關該等補助金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5. 稅前溢利

本集團稅前溢利乃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u>580,347</u>	<u>618,735</u>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8,693	26,813
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11,611	2,911
退休金計劃供款			
— 界定供款基金		2,379	2,950
住房公積金			
— 界定供款基金		586	727
僱員福利費用總額		<u>33,269</u>	<u>33,401</u>
銀行貸款利息		26,205	21,116
融資租賃利息		1,335	—
可換股債券利息		2,244	—
融資成本		<u>29,784</u>	<u>21,116</u>
核數師酬金		860	1,20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8	52,184	48,641
土地租賃預付款攤銷	8	309	309
樓宇經營租賃租金		1,283	2,839
出售及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525	79
研發成本		<u>4,792</u>	<u>13,689</u>

6. 所得稅

本期間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本期間開支	22,808	33,949
遞延	<u>2,844</u>	<u>1,389</u>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u>25,652</u>	<u>35,338</u>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所得稅。
- (b)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源自香港或在香港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c)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源自加拿大或在加拿大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故未有計提加拿大利得稅撥備。
- (d) 除四方通信有權享有15%（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外，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於本期間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25%（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繳稅。

於二零一四年，四方通信已重續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權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計三個年度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繳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

根據四方通信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的董事會決議案，四方通信將向本公司分派其本期間可分派溢利（扣除法定儲備基金後）不多於25%作為股息，其餘可分派溢利則撥作四方通信的業務發展用途，不會分派予本公司。因此，本期間就四方通信25%可分派溢利的10%預扣稅計提遞延稅項負債撥備人民幣2,233,000元（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3,030,000元）。

7.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760,672,000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經二零一五年紅股發行調整的2,118,087,00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假設在視作行使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兌換為普通股時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80,879	148,296
可換股債券利息	2,244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83,123</u>	<u>148,29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重列)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
 平均數

2,144,491 2,118,087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29,165

可換股債券

357,400 —

2,501,891 2,147,252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租賃預付款於本期間的變動如下：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土地租賃 預付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461,274	23,591
添置	180,468	—
出售	(5,733)	—
本期間扣除的折舊／攤銷(附註5)	(52,184)	(30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未經審核)	<u>2,583,825</u>	<u>23,282</u>

附註：

- (a)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抵押名下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189,608,000元及人民幣41,022,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3,290,000元及人民幣41,979,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以及設備及融資租賃責任，作為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附註14)的擔保。
-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銀行抵押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7,75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210,000元)的土地租賃預付款，作為獲授銀行貸款(附註14)的擔保。

9. 應收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賬款		
— 已開票	772,342	513,274
— 未開票	1,802,640	2,136,776
應收票據	3,063	5,469
減值	—	—
	<u>2,578,045</u>	<u>2,655,519</u>

應收賬款不計息，一般為期30至360日。

未開票應收賬款乃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作出的銷售，但相關增值稅發票尚未出具。

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保證。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計算的已開票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以內	113,830	64,420
1至3個月	102,249	120,801
3至6個月	111,202	59,807
6至12個月	205,356	139,293
12個月以上	239,705	128,953
	<u>772,342</u>	<u>513,274</u>

未被個別或共同視為減值的已開票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未逾期亦未減值	365,329	274,602
已逾期惟未減值		
逾期1個月以內	1,948	44,396
逾期1個月以上但3個月以內	1,780	48,520
逾期3個月以上	403,285	145,756
	<u>772,342</u>	<u>513,274</u>

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惟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與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加上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此計提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總金額為人民幣212,589,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6,396,000元)的若干應收賬款已抵押，作為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附註14)的擔保。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475,32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6,396,000元)。

1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原材料預付款	281,359	367,524
將於一年內攤銷的土地租賃預付款	619	619
輸入增值稅	15,416	15,36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1,289	17,128
	<u>328,683</u>	<u>400,639</u>

上述資產未逾期亦未減值。上文所指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銀行結餘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現金及銀行結餘	642,680	566,991
最初存期少於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47,818	147,724
最初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53,498	144,994
	<u>843,996</u>	<u>859,709</u>
減：就以下各項已質押的銀行結餘：		
— 發出應付票據	(307,452)	(260,148)
— 信用卡	(102)	(188)
— 計息銀行貸款(附註14)	(150,178)	(230,631)
	<u>(457,732)</u>	<u>(490,967)</u>
減：最初存期超過3個月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53,498)	(4,5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32,766</u>	<u>364,222</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放於信譽良好及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12. 應付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賬款	102,160	56,555
應付票據	614,400	522,943
	<u>716,560</u>	<u>579,498</u>
未開票應付款項	70,286	203,421
	<u>786,846</u>	<u>782,919</u>

於報告期末按各自的發票日及發行日計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3個月以內	400,625	348,118
3個月至6個月	277,094	191,235
6個月至1年	12,666	19,374
1年以上	26,175	20,771
	<u>716,560</u>	<u>579,498</u>

應付票據不計息，到期期限在180日以內。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以質押銀行現金人民幣307,452,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0,148,000元)作抵押(附註11)。

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下列各項的應付款項：		
稅項及附加費	428,341	506,272
工資及福利	15,403	13,875
物業、廠房及設備建設	324,193	354,514
專業費用	1,998	1,982
其他	23,234	14,859
	<u>793,169</u>	<u>891,502</u>
應計費用	10,926	7,717
預收客戶款項	147,479	37,652
	<u>951,574</u>	<u>936,871</u>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平均還款期為一年以內。

14. 計息銀行貸款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有抵押	(a)	519,980	802,848
銀行貸款—無抵押	(b)	445,961	414,777
		<u>965,941</u>	<u>1,217,625</u>
須於以下期限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以內		950,256	956,342
第二年		1,311	247,823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186	12,887
五年以上		188	573
		<u>965,941</u>	<u>1,217,625</u>
減：毋須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內償還但包含 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款項 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325,526)	(194,721)
		<u>(624,730)</u>	<u>(761,621)</u>
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u>(950,256)</u>	<u>(956,342)</u>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的款項			
		<u>15,685</u>	<u>261,283</u>
借款包括：			
定息借款		55,818	19,652
浮息借款		910,123	1,197,973
		<u>965,941</u>	<u>1,217,625</u>

於各報告日期的實際年利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定息借款	3.10%–6.46%	4.03%–6.31%
浮息借款	<u>2.15%–4.25%</u>	<u>1.80%–7.38%</u>

- (a)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銀行貸款包括以港元計值的銀行貸款人民幣1,616,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76,000元)，按港元最優惠年利率減3.10厘計息，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三日起分120個月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14,383,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3,713,000元)由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租賃預付款作按揭及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06,29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7,702,000元)由本集團若干應收賬款作抵押。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99,302,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1,433,000元)由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作抵押。

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下列各項作抵押(賬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9,608	253,290
土地租賃預付款	17,757	24,210
應收賬款	212,589	396,396
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u>150,178</u>	<u>230,631</u>

- (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抵押銀行貸款包括以美元計值的金額人民幣326,727,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5,225,000元)，按現行倫敦銀行同業拆放年利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3.00厘至4.25厘計息，須於三年內分期償還，並由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或本公司擔保。
- (c) 到期款項以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為基準。
- (d) 本集團浮息銀行借款的利率乃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貸款利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或港元最優惠利率或加拿大元(「加元」)最優惠貸款利率浮動。
- (e) 上述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借款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償還。

於報告期末，以以下貨幣計值的銀行貸款為：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美元	632,323	844,360
人民幣	317,135	357,452
港元	1,616	1,776
加元	14,867	14,037
	<u>965,941</u>	<u>1,217,625</u>

董事已按照報告期內條款及年期類似的貸款現行借貸利率評估長期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計量層級須輸入重大可觀察數據(第二級)。

15.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166,905,800港元按年利率6%計息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賦予持有人權利，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至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第二週年(即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九日(「到期日」))任何時間，按兌換價每股普通股0.467港元(可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文據予以調整)轉換為普通股。

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起計六個月屆滿直至到期日的任何時間均可進行兌換。

可換股債券包括兩部分：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因素於「可換股債券權益部分」項下權益中列示。於初始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10.15%。

	人民幣千元
發行所得款項淨額	137,240
於發行日期的負債部分	<u>(129,268)</u>
權益部分(未經審核)	<u>7,972</u>
於發行日期的負債部分	129,268
已扣除利息	2,244
應付/已付利息	(1,431)
匯兌調整	<u>2,950</u>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部分(未經審核)	<u>133,031</u>

16.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u>64,716</u>	<u>64,716</u>
已發行及繳足：		
2,144,491,200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4,491,200股)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u>13,599</u>	<u>13,599</u>

17. 股息

在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中，董事會議決不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宣派本期間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8. 關連方交易

- (a) 除本財務資料其他部分所詳述交易外，本集團於本期間內與一名關連方進行以下交易：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本集團與Steel Magnolia Investment Ltd. (「Steel Magnolia」，由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執行董事趙兵先生的妻子杜麗霞女士控制的公司)訂立兩份租賃協議。根據租賃協議，本集團向Steel Magnolia租賃總建築面積為377.74平方米的樓宇，直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止為期五年，固定月租約為4,358加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1,423元)，以及租賃總建築面積為1,840平方米的辦公室，直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止為期五年，月租約為9,507加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6,734元)。於本期間，本集團向Steel Magnolia支付租金人民幣409,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71,000元)。董事認為，根據租賃協議所收取租金開支乃按鄰近位置類似物業的市場水平釐定。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及其他福利	3,705	3,924
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6,744	2,892
退休金計劃供款	<u>37</u>	<u>111</u>
	<u>10,486</u>	<u>6,92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期間，本集團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12.5%至人民幣774,938,000元。

稅前溢利由去年同期人民幣183,634,000元減少42.0%至本期間人民幣106,531,000元，及本期間溢利減少45.5%至人民幣80,879,000元，乃主要由於收益及毛利率下跌、新增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增加及購股權開支增加。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加173.6%至人民幣250,038,000元，而去年同期則為人民幣91,380,000元。

根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44,491,000股及2,501,891,000股計算本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減少45.7%及52.2%至人民幣3.8分及人民幣3.3分。

按產品劃分的收益

下表載列本期間及去年同期按產品劃分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光纖活動連接器	298,227	614,896	(51.5%)
接配線產品	337,761	229,979	46.9%
機房輔助產品	138,950	40,503	243.1%
	<u>774,938</u>	<u>885,378</u>	<u>(12.5%)</u>

本期間，光纖活動連接器的銷售減少51.5%至人民幣298,227,000元。接配線產品銷售增加46.9%至人民幣337,761,000元，而機房輔助產品銷售上升243.1%至人民幣138,950,000元。

收益總額下跌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本期間內轉移策略方向至專注於強化營運現金流而非追求盈利增長以鞏固長遠增長目標及可持續發展。尤其是，本集團減少與向來要求較長信貸期的客戶業務量，以改善從經營業務中帶來的現金流。期內較大部分的國內銷售乃向信貸期為6個月的客戶作出。

國內及海外銷售

於本期間，國內及海外客戶的光纖活動連接器銷售額分別佔71.3%及28.7%，而去年同期則分別佔83.5%及16.5%。

下表載列光纖活動連接器於國內及海外市場的銷售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國內銷售—光纖活動連接器	212,538	513,507	(58.6%)
國內銷售—其他產品	476,710	270,482	76.2%
	689,248	783,989	(12.1%)
海外銷售—光纖活動連接器：			
—新西蘭	41,750	41,469	0.7%
—澳洲	16,258	28,668	(43.3%)
—英國	27,653	31,252	(11.5%)
—其他	29	—	新增
	85,690	101,389	(15.5%)
銷售合計：	774,938	885,378	(12.5%)

海外銷售下跌與本集團優先加緊信貸控制及期內產生正面營運現金流量相符。

毛利率

於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為25.1%，而去年同期則為30.1%。整體毛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組合轉為銷售更多毛利較低的接配線產品所致及光纖活動連接器的國內銷售毛利率亦有所下降。

其他收入

於本期間，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4.8%至人民幣13,675,000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銷售相關運輸費、銷售人員酬金、推廣支出以及其他與銷售及分銷活動相關的支出。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60.5%至人民幣5,161,000元，主要由於推廣支出減少。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成本分別佔收益的0.7%及1.5%。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管理層及行政人員的工資及薪金、專業費用、研發成本、非生產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購股權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963,000元或6.4%，主要歸因於非生產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以及購股權開支增加。

非生產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去年同期人民幣7,854,000元增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2,374,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股權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1,611,000元及人民幣2,911,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上半年，行政開支分別佔收益總額的8.5%及7.0%。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與本集團銀行貸款相關的利息支出。於本期間及去年同期，融資成本分別佔收益總額的3.8%及2.4%。

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41.0%至人民幣29,784,000元，此乃由於二零一五年中左右借入新增銀行貸款導致本期間銀行貸款平均結餘較去年同期為高，導致相關利息開支增加。

於本期間，銀行貸款實際利率介乎2.2%至6.4%，而去年同期則為2.0%至7.3%。

所得稅開支

於本期間，所得稅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27.4%至人民幣25,652,000元。有關減幅與期內毛利減少相符。實際稅率由去年同期的19.2%改為24.1%，乃主要由於本集團產生更多不可扣稅開支，如香港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及本公司的購股權開支。

有關所得稅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6。

每股盈利

根據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44,491,200股及2,501,891,000股計算，於本期間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3.8分及人民幣3.3分，而去年同期根據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118,087,000股及2,147,252,000股計算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則分別為人民幣7.0分(重列)及人民幣6.9分(重列)。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本期間不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資本結構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以經營業務、動用銀行借款及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現金流入為其業務增長籌措資金。計息銀行貸款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217,625,000元減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965,941,000元，當中包括人民幣借款人民幣317,135,000元、美元借款人民幣632,323,000元及其他外幣借款人民幣16,483,000元。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根據與中國國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中國國融」)訂立的認購協議和補充協議發行本金總額166,905,8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按年利率6.0%計息，須於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第二週年當日(「到期日」)或其贖回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支付。可換股債券可於發行起計首六個月後及到期日前，於悉數轉換時按初始兌換價每股0.467港元轉換為357,400,000股兌換股份(可予調整)。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運用資本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除股本加債務淨額)監察其槓桿比率。

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貸款、應付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稅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質押銀行結餘。

本集團的一貫政策是將資本負債比率維持在合理水平。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為41.1%及42.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結餘合共人民幣843,996,000元，包括人民幣759,600,000元以及分別以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加拿大元(「加元」)為單位相等於人民幣68,932,000元、人民幣13,603,000元及人民幣1,861,000元的其他款項。

於本期間，本集團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動用銀行借款及發行可換股債券撥付其營運所需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扣除流動負債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948,744,000元。本集團有長期負債人民幣223,583,000元，主要包括可換股債券。

預期本集團日後將動用來自不同來源的資金(包括債務、股本及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業務營運及擴展計劃所需資金。

經計及上述可供本集團動用的財務資源後，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未來發展所需。

現金流量分析

下表載列摘自所示期間綜合現金流量表的選定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50,038	91,38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88,574)	(124,22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23,718)	337,9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u>(62,254)</u>	<u>305,066</u>

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主要來自稅前溢利人民幣106,531,000元、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少人民幣87,931,000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71,435,000元。

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主要涉及購置人民幣174,117,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二零一六年首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主要用於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392,195,000元，由新增銀行貸款增加人民幣119,235,000元及發行可換股債券人民幣137,240,000元抵銷。

應收賬款及票據

已開票應收賬款包括來自己開具增值稅發票予國內客戶的國內銷售和已開具商業發票予海外客戶的海外銷售的已開票應收賬款。未開票應收賬款指尚未開具增值稅發票予國內客戶的國內銷售。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已開票應收賬款、未開票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結餘共減少2.9%至人民幣2,578,045,000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二日，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已向客戶收回合共人民幣387,777,000元。

於本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應收賬款作出壞賬撥備。

存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增加112.4%至人民幣159,024,000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74,879,000元。

存貨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及製成品增加。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原材料較大部分已變成製成品後銷售予客戶。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賬款及票據為人民幣786,846,000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人民幣782,919,000元。

債務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債務包括為數人民幣965,941,000元的銀行貸款、人民幣53,494,000元的融資租賃責任及為數人民幣133,031,000元的可換股債券，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分別為人民幣1,217,625,000元、人民幣45,139,000元及零。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2.2%至6.4%及介乎2.0%至7.3%。

銀行貸款及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請分別參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付稅項(所得稅除外)、有關建造及升級生產及非生產設施的在建工程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結餘與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水平相若。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所持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另行披露者外，回顧的本期間內概無持有主要投資，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除本公告已披露的事項外，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未有授權作出其他重大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資產質押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人民幣611,15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6,506,000元)的資產，作為銀行融資或銀行貸款的擔保以應付日常業務營運所需；以及本集團銀行結餘人民幣307,554,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0,336,000元)用以發行應付票據、擔保函件及信用狀。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交易及負債均以人民幣、美元、加元及港元為單位。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大部分銀行存款均以人民幣、美元、加元及港元為單位。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美元銀行借款人民幣632,323,000元及以港元計值的可換股債券未償還結餘人民幣133,031,000元，而收取海外客戶的美元應收賬款及美元和港元銀行存款可降低相關匯兌風險。本集團並無任何外匯合約、利率或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用途。因此，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利率及匯兌風險。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關連方交易。

財務狀況表外安排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財務狀況表外安排。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21條項下持續披露規定

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為若干銀行融資(包括向本公司控股股東施加特定履約責任(「特定履約責任」)的條件)的訂約方，違反任何特定履約責任將導致有關融資的違約事件。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及13.21條，有關相關貸款的披露如下：

貸款1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訂立融資協議，內容有關本金額為20,000,000美元自融資協議日期起計為期36個月的定期貸款融資。

特定履約責任：

- (i) Kemy Holding Inc. (「Kemy」) 將繼續實益擁有至少30%已發行股份；
- (ii) 趙兵先生(「趙先生」)仍法定及實益擁有Kemy至少75%已發行股份；及
- (iii) 趙先生將仍為本公司管理層。

貸款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本公司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融資協議，內容有關本金總額最多為30,000,000美元自融資提取日期起計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特定履約責任：

- (i) Kemy仍直接或間接維持不少於30%股份；
- (ii) 趙先生仍直接或間接維持Kemy不少於75%已發行股份；及
- (iii) 趙先生將仍為董事會主席。

貸款3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訂立融資協議，內容有關本金總額最多為40,000,000美元或相當於人民幣250,000,000元自融資首次提取日期起計承諾期為18個月的三年期定期貸款融資。

特定履約責任：

- (i) 趙先生將繼續直接或間接於股份中維持不少於30%實益權益；及
- (ii) 趙先生將仍為董事會主席。

僱員及員工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557名僱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4名僱員)。於本期間，僱員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18,69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6,813,000港元)。

薪酬乃參考市況及個人表現按公平原則釐定及審閱。

本集團亦向其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本集團的香港僱員亦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亦設有購股權計劃獎勵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

前景

本集團於本期間繼續貫徹垂直整合策略，除生產傳統產品外，亦持續發展光互連高端產品及光纖到戶寬帶運營業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上海南明光纖技術有限公司已就數據中心的新產品取得良好進展，預期100G QSFP 28和25G SFP+模塊將陸續投入市場。

近二零一五年底，本集團與中國電信簽署合作協議，開展光寬纖到戶帶運營業務，首批光纖到戶端口接入工程已經完成，並正在商討第二批工程的規模和開工日期。

另外，瞄準中國政府促進大數據發展，並以京津冀將共建大數據綜合試驗區為契機，本公司正準備於河北省石家庄市興建數據中心，捕捉大數據之迅速發展。選址石家庄市興建我們首個數據中心亦由於其毗鄰首都北京及直轄市天津，是環渤海經濟圈的其中一環，佔有政治及經濟優勢。此數據中心將拉動本集團旗下的光纖活動連接器、機房輔助產品及光互連產品的需求，與本集團熟悉當地的營商環境的優勢產生協同效應。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重中之重為改善營運現金流。因此，本集團於期內向付款周期較短的客戶進行絕大部份銷售，成功就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錄得大幅增加，同時應收賬款餘額亦開始縮短。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生產業務的客戶組合以加強營運現金流，將內部資源更適當地分配，抓緊來自寬帶中國、「互聯網+」、大數據發展的機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馬桂園博士（主席）、石萃鳴先生及呂品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中期報告以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務求達致可持續發展及強化公司表現，尤其著重內部監控、公平披露及向全體股東問責等方面。有關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各項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的情況，載於二零一五年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監管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彼等均確認於本期間一直就本公司證券交易遵守標準守則。

買賣或贖回證券

本期間，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股份，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回或售出任何該等股份。

控股股東就不競爭承諾的確認

本公司控股股東Kemy、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趙先生及史淑然女士(統稱「契約人」，定義見不競爭契據)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不競爭契據(「契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各契約人確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彼等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均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登載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fiber optic.com。二零一六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中旬分別登載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光纖網絡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兵

香港，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兵先生(主席)、孟欲曉先生、鄧學軍先生、孔敬權先生及夏霓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萃鳴先生、馬桂園博士、呂品博士、徐頑強博士及姜德生院士。